

國立東華大學

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學士班學生修讀115年輔系科目表

103.04.10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小組委員會議通過
 103.04.24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3.05.14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核定通過
 103.10.23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小組委員會議修訂
 103.12.03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核定通過

重要事項:

本系學士班輔系最低修習總學分數22學分

1. 修讀本系之輔系學生，除應修滿主系主修領域(major)學程及校核心(通識)課程等最低畢業之學分數外，應加修本系輔系規定之科目學分不得少於 22 學分。
2. 選修與主系課程相同或性質相近之輔系課程，經本系審查同意認列者，可同時認列滿足主修學系與輔系要求，惟畢業學分只計算一次，如所修輔系學分不足 20 學分，由本系指定替代科目並送教務處備查。
3. 修畢本系之輔系學生，尚無法取得國小師資培育生資格。
4. 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士班學生修讀輔系辦法」辦理。
5. 本輔系專業(門)必修科目，需經三級課程委員會核定後送教務處備查，修訂時亦同。
6. 認同採計花師教育學院其他學系開設和本系修讀輔系科目表中名稱相同或課程內容相近的科目，認同採計學分上限為8學分。

輔系修別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學分	年級	學期	備註
專業必修22學分						
專業必修	EAM_10530	教育研究法	2.0	二	下	
專業必修	EAM_10100	跨文化溝通英文	3.0	一	下	原科目名稱應用英文 Applied English
專業必修	EAM_21200	教育統計	3.0	二	上	
專業必修	EAM_31700	電腦在教育上的應用	2.0	二	上	
專業必修	EAM_31990	教育政策論辯	3.0	二	下	
專業必修	EAM_40200	公共管理	2.0	二	上	
專業必修	EAM_21700	組織行為	3.0	三	下	
專業必修	EAM_22320	學校行政	2.0	三	上	
專業必修	EAM_21900	教育法規	2.0	一	下	